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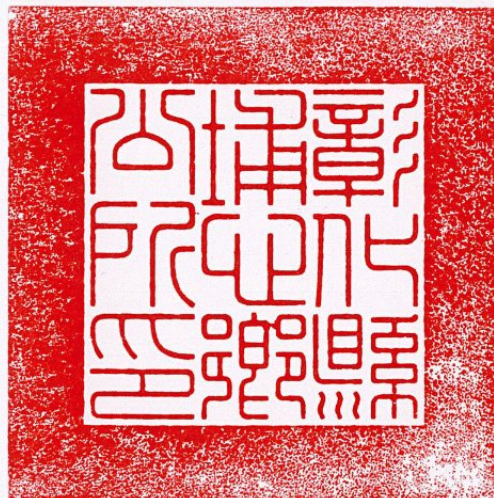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埔心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心鄉民字第1150013269A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為辦理本鄉私有耕地三七五租約「彰心芎字第141號」（土地坐落：芎蕉段6及143地號）變更登記一案，惟出租人公業楊起容 管理者:楊振盛、公業楊桃 管理者:楊振盛現況及住所不明，致本所核定通知函無法送達，爰依法辦理公示送達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78、80及81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公告期間：自本公告張貼翌日起20日內。
- 二、旨揭租約承租人異動，本所於115年9月3日以心鄉民字第1150013126號核定通知函通知出、承租人，惟出租人公業楊起容 管理者:楊振盛、公業楊桃 管理者:楊振盛現況及住所不明，致本所通知函無法送達。
- 三、上開文書現存於本所民政課，請應受送達人於公告期間內持國民身分證及印章逕洽本所領取。
- 四、如對租約變更登記事項有異議，請於公告期間內向本所提出書面意見，逾期未提出，本所將依臺灣省耕地租約登記辦法規定逕行登記。

鄉長 張佩瑩